

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地毯及辅材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2 月 23 日，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根据《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地毯及辅材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工程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巩义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永安-芝田经济区）永安路街道，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产品为地毯及辅材，产能为年产 500 万平方米印花地毯、500 万平方米块毯及辅材（2500 吨地毯丝）。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地毯及辅材项目（一期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委托河南朗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地毯及辅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9 月编制完成，并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通过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审批，批复文号：巩义环建审〔2024〕60 号。

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5 月竣工。2025 年 5 月 13 日，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申请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

91410181MACY2TRT9W001Y。

2025年6月进入调试，调试时间：2025年6月1日~2026年1月31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没有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113万元，占实际总投资2.2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平方米地毯及辅材项目（一期工程）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的主要变动情况主要为分阶段建设，一期工程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500万平方米印花地毯、500万平方米块毯及辅材（2500吨地毯丝）。生产设备：1条印花生产线、1条涂胶生产线、基布生产线在一期工程中均未建设。本项目印花生产线烘箱、蒸箱废气，涂胶烘干废气治理设施均改为处理效率更高的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无废UV灯管（不含汞）产生；项目软水制备产生的废反渗透膜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合理处置，不外排。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项目一期工程性质、生产工艺、地点未发生改变，项目规模、环境保护措施、固体废物发生小幅变化。故本次验收认为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锅炉排污水、软水制备系统排污水、生活污水收集后通过朝阳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永安路污水处理厂。

(二) 废气

本项目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后，通过1根12m高排气筒排放；纺丝废气收集后引入1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印花生产线烘箱密闭、蒸箱密闭，进、出口均设置密闭集气箱，顶部设集气管道，收集的废气引入1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涂胶烘干废气收集后引入1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配料废气收集后引至1套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

(三) 噪声

本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噪声源为各生产车间内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和废气治理设施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强在70~85dB(A)。项目采用车间隔声、设备安装减振基础、距离衰减等减振降噪治理措施，以降低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和残次品、废纺丝助剂桶、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粉尘。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和残次品定期外售；喷塑除尘废纺丝助剂桶定期交由原厂家回收；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项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水性墨桶收集后危废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导热油由专人负责更换后，直接带走，不在厂区暂存。

生活垃圾定期运往垃圾中转站集中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环评及审批情况，经现场核查，企业已经对有组织的排气筒设置了符合监测要求的永久监测孔；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源监控项目，故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的安装和验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南环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2025年12月17日~2025年12月18日生产负荷均在75%以上，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额定生产负荷75%以上的要求。验收单位编制的《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平方米地毯及辅材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表明：

1、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印花车间汽蒸和烘干工段、背胶车间烘干工段外排的非甲烷总烃均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120mg/m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0kg/h)，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附件1中其他行业(非甲烷总烃建议排放浓度80mg/m³，建议去除效率70%)；本项目纺丝车间和基布生产车间熔

融工段外排的非甲烷总烃可以满足《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中表5废气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的标准要求,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附件1中其他行业(非甲烷总烃建议排放浓度 $80\text{mg}/\text{m}^3$,建议去除效率70%;本项目配料外排的颗粒物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所规定的限值要求(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最高允许排放速 $3.5\text{kg}/\text{h}$),同时满足《河南省重点行业绩效分排放限值通用行业其他工序》中“PM排放浓度不高于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外排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同时满足《河南省重点行业绩效分排放限值通用行业燃气干燥炉》中PM、SO₂、NO_x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燃气:10、35、 $50\text{mg}/\text{m}^3$ 的要求。

3、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外排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均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表1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5\text{mg}/\text{m}^3$ 、SO₂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NO_x排放浓度 $\leq 30\text{mg}/\text{m}^3$),同时满足《河南省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排放限值通用行业燃气锅炉》中PM、SO₂、NO_x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燃气:5、10、 $30\text{mg}/\text{m}^3$ (基准含氧量:3.5%)的要求。

4、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各监测点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的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 的要求。车间外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可以满足《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1-2020)厂区内:监测点处1h平均浓度限值 $6.0\text{mg}/\text{m}^3$,监测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text{mg}/\text{m}^3$ 的要求。

5、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厂区总排口废水水质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巩义市永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6、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四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运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该工程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以保证其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全厂环保管理机构建设和职工的环保知识培训，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和环保素质，提高环保管理水平，把清洁生产贯彻到全厂职工中。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名单见附件。

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3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地毯及辅材项目（一期工程）

时 间： 2026.2.23

地 点： T区办公室

分工	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	签名	备注
负责人	何运峰	河南永晖地毯有限公司	13838327392	410621197601211515	何运峰	
成员	王静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公司	13837159210	4108119xxxx18302x	王静	
	李赵宁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公司	18539913741	41018119xxxx176022	李赵宁	
	李凤义	郑州大学	13526608760	41020319xxxx230051	李凤义	
	许书平	郑州市巩义生态环境分局	13838530766	41012419xxxx165034	许书平	
	曹军	河南省地质局生态中心	13700851558	41092619xxxx4037	曹军	